股票代码:600240　股票简称:华业资本　编号:临2018-062

北京华业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二季度房地产经营情况简报

特别提示: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8年4-6月,公司房地产项目实现签约金额1.14亿元,同比下降91.82%;实现签约面积0.37万平方米,同比减少83.89%;当期未有新开工面积;无竣工面积。公司房地产自有物业出租面积为5.22万平方米,租金总收入500.52万元。

2018年1-6月,公司房地产项目实现签约金额5.15亿元,同比减少73.50%;实现签约面积1.10万平方米,同比减少64.63%;当期未有新开工面积;无竣工面积。公司房地产自有物业出租面积为5.22万平方米,租金总收入1,041.21万元。

鉴于销售和施工过程中存在各种不确定性,上述销售和工程数据可能与公司定期报告披露的相关数据存在差异,相关阶段性统计数据仅供投资者参考。

特此公告。

北京华业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七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601788　股票简称:光大证券　公告编号:临2018-036
H股代码:6178　H股简称:光大证券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发行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对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挂牌转让无异议的函》(上证函[2017]1018号),公司获准面向合格投资者非公开发行总额不超过180亿元的公司债券,可在有效期及额度内发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分期挂牌转让。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发行工作已于2018年7月30日完成。本期债券分两个品种,其中品种一实际发行规模为10亿元,期限为2年,利率为4.55%;品种二实际发行规模为40亿元,期限为3年,利率为4.67%。

特此公告。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7月31日

证券代码:000031　证券简称:中粮地产　公告编号:2018-103

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相关文件修订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6月13日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审议(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提案》等相关议案。

2018年7月26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补正通知书》(181119号,以下简称"补正通知")。公司独立财务顾问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根据中国证监会补正通知要求对《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进行相应修订,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1、在《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第九章 独立财务顾问意见"之"十一、本次交易中直接或间接有偿聘请其他第三方的相关情形"中补充披露了中金公司有偿聘请其他第三方的情形。

2、在《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第九章 独立财务顾问意见"之"十一、本次交易中直接或间接有偿聘请其他第三方的相关情形"中补充披露了中信证券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有偿聘请其他第三方的情形。

特此公告。

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七月三十日

股票代码:600389　股票简称:江山股份　编号:临2018—016

南通江山农药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获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南通江山农药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南通江山农药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155号),该批复就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事项批复如下:

一、核准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5亿元的公司债券。

二、本次公司债券采用分期发行方式,首期发行自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之日起12个月内完成;其余各期债券发行,自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之日起24个月内完成。

三、本次发行公司债券应严格按照报送中国证监会的募集说明书进行。

四、本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24个月内有效。

五、自核准发行之日起至本次公司债券发行结束前,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应及时报告并按有关规定处理。

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核准批复文件的要求以及股东大会的授权办理本次公司债券发行的相关事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南通江山农药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7月31日

证券代码:000776　证券简称:广发证券　公告编号:2018-045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汤晓东副总经理任职资格获得核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6月25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聘任汤晓东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近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关于核准汤晓东证券公司经理层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批复》(广东证监许可(2018)14号),核准了汤晓东先生的证券公司经理层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至此,汤晓东先生正式履行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特此公告。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七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720　证券简称:*ST新能　公告编号:2018-052

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公司于2018年7月20日以传真及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了关于召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的通知。

2、会议于2018年7月30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3、应出席会议董事10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10人。

4、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吴永钢先生主持,公司监事会成员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5、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了《关于出资成立江苏智链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为满足公司转型发展的需要,把握供应链金融发展机遇,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公司拟出资成立江苏智链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智链,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名称为准)。

江苏智链公司经营范围:贸易融资,应收账款的收付结算、管理与催收,销售分户账管理,与本公司业务相关的信用风险担保,资信调查、评估及相关咨询服务。(具体以工商注册为准)

地址:南京市秦淮区。

江苏智链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公司初步确定注册资本人民币贰亿元整(小写:200,000,000.00元),组织形式为有限责任公司。共有股东五名,以现金出资,各股东情况及股东的认缴出资额、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人民币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上海华能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2,000	60%	货币
2	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5,002	25.01%	货币
3	北京云成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1,000	5%	货币
4	永鑫保险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998	4.99%	货币
5	东莞市金苹果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00	10%	货币
	合 计	20,000	100%	

该议案涉及公司与上海华能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北京云成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永鑫保险销售服务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吴永钢先生、张彤先生、石林丛女士、温立先生、王苏先生根据相关法律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相关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事项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的《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8-053)。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七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0720　证券简称:*ST新能　公告编号:2018—053

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投资标的名称:江苏智链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名称为准)。

2、投资标的金额及比例:江苏智链商业保理有限公司拟定注册资本为20,000万元人民币,公司拟出资5,002万元人民币,持股比例为25.01%。

3、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投资事项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江苏智链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的成立尚需取得政府有权部门批准及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的核准登记。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为满足公司转型发展的需要,把握供应链金融发展机遇,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经审慎研究决定,公司于2018年7月30日与上海华能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北京云成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永鑫保险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东莞市金苹果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签订《江苏智链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发起人设立协议书》,拟以自有资金5,002万元人民币与上述各方共同出资成立江苏智链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名称为准)。公司持股比例25.01%。

1、上海华能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北京云成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永鑫保险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与本公司同受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控制。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上海华能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北京云成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永鑫保险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与本公司属于受同一法人控制的关联关系,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2、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本次投资事项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18年7月30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该项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吴永钢先生、张彤先生、石林丛女士、温立先生、王苏先生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就该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该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投资行为生效所必须的审批程序

1、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投资事项业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2、江苏智链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的成立尚需取得政府有权部门批准及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的核准登记。

3、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投资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对方介绍

1、上海华能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路66号招商大厦

法定代表人:吴永钢

注册资本:26000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630629O9X9

经营范围:电子商务(不得从事金融业务),市外经贸委批准的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承办中外合资经营、合作生产业务,开展"三来一补"业务,汽车配件、机电设备、仪器仪表、纺织品、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化工产品(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金属材料、矿产品(除专控)、燃料油(除危险品)、冶金炉料的销售,煤炭经营,从事计算机网络及电子技术领域内的软件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国内道路运输服务代理(除危险化学品),海上、陆路、航空国际货运代理,仓储(除危险化学品),医疗器械经营,自有房屋的融物租赁,货物装卸服务,金属制品加工(仅限分支机构经营),自有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17年12月31日,上海华能电子商务有限公司资产总额260,559.87万元,负债总额222,315.77万元,净资产38,244.10万元。2017年实现营业收入883,227.24万元,净利润6,679.55万元。截至2018年3月31日,上海华能电子商务有限公司资产总额287,396.35万元,负债总额248,466.62万元,净资产38,929.73万元。2018年1-3月份实现营业收入232,718.70万元,净利润1,737.79万元。

上海华能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是南京华能南方实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与本公司同受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控制。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上海华能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与本公司属于受同一法人控制的关联关系。

2、北京云成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外大街辛137号

法定代表人:杨青

注册资本:20000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互联网信息服务;金融信息服务(未经行政许可不得开展金融业务);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信息技术外包服务;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业务流程外包服务;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知识流程外包服务;计算机软硬件领域内的技术咨询、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经济信息咨询;市场调研;数据分析;与保险业务相关的新型商贸流通领域的项目投资;项目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会议服务承办展览展示活动;翻译服务。

截至2018年3月31日,北京云成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资产总额18,029.67万元,负债总额26.27万元,净资产18,003.40万元。2018年1-3月份无营业收入,净利润3.40万元。

北京云成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控股股东是华能资本服务有限公司,与本公司同受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控制。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北京云成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与本公司属于受同一法人控制的关联关系。

3、永鑫保险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实验区世博馆路200号

法定代表人:单开

注册资本:5100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062527553E

公司经营范围:在全国区域内(港、澳、台除外)代理销售保险产品,代理收取保险费,代理相关保险业务的损失勘查和理赔,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基金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永鑫保险销售服务有限公司资产总额5,550.51万元,负债总额286.86万元,净资产5,263.65万元。2017年实现营业收入6,433.61万元,净利润29.50万元。截至2018年3月31日,永鑫保险销售服务有限公司资产总额5,364.85万元,负债总额293.62万元,净资产5,071.23万元。2018年1-3月份实现营业收入547.80万元,净利润-101.31万元。

永鑫保险销售服务有限公司是永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与本公司同受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控制。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永鑫保险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与本公司属于受同一法人控制的关联关系。

4、东莞市金苹果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东莞市南城街道绿色路1号世纪城办公楼

法定代表人:赵智谋

注册资本:10000万元人民币

主体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900MA4WTC5F9M

公司经营范围:股权投资,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实业投资;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经济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东莞市金苹果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的股东分别为广东东方世纪城集团有限公司持股70%,东莞市盛誉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持股15%,东莞市天合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持股10%,东莞市泓泽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持股5%。

截至2018年3月31日,东莞市金苹果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资产总额11,784.08万元,负债总额6,816.20万元,净资产4,967.88万元。2018年1-3月份无营业收入,净利润-34.56万元。

5、以上各交易方均为非失信责任主体人。

三、拟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江苏智链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名称为准)

公司经营范围:贸易融资,应收账款的收付结算、管理与催收,销售分户账管理,与本公司业务相关的信用风险担保,资信调查、评估及相关咨询服务。(具体以工商注册为准)

地址:南京市秦淮区。

江苏智链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公司初步确定注册资本人民币贰亿元整(小写:200,000,000.00元),组织形式为有限责任公司。共有股东五名,以现金出资,各股东情况及股东的认缴出资额、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人民币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上海华能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2,000	60%	货币
2	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5,002	25.01%	货币
3	北京云成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1,000	5%	货币
4	永鑫保险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998	4.99%	货币
5	东莞市金苹果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00	10%	货币
	合 计	20,000	100%	

上述相关信息最终以政府有权部门批准及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的营业执照为准。

四、发起人设立协议的主要内容

1、公司名称为:江苏智链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2、经营范围:贸易融资,应收账款的收付结算、管理与催收,销售分户账管理,与本公司业务相关的信用风险担保,资信调查、评估及相关咨询服务。

3、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贰亿元整,协议各方均以现金方式出资,其中:上海华能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出资额为12000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60%;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出资5002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25.01%;北京云成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出资1000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5%;永鑫保险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出资998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4.99%;东莞市金苹果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出资1000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5%。

4、协议各方须按期足额缴纳各自认缴的出资额。公司名称预先核准登记后,应当于五日内在银行开设公司临时账户,协议各方应当在公司临时账户开设后十五日内,将货币出资足额存入公司临时账户。

5、发起人责任

(1)协议各方如违反本协议,不按规定缴纳出资,应向已足额缴纳出资的发起人承担违约责任,违约方按其应出资额5%向已足额缴纳出资的发起人支付违约金。

(2)协议各方在公司设立过程中,故意或过失侵害公司利益的,应向公司或其他发起人承担赔偿责任。

6、本协议一式伍份,协议各方各持壹份。本协议经各方有权部门批准通过后生效。

五、投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参与投资江苏智链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符合公司发展规划,更是为了把握供应链金融发展机遇,深化产业与资本融合,全方位介入金融服务领域,实现共享共赢,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六、投资可能面临的风险

本次公司参与投资江苏智链商业保理有限公司,是基于公司长远发展做出的慎重决策,同时,可能面临宏观经济、国家政策、行业环境、经营管理等方面不确定因素带来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七、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本年初至披露日,公司与各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如下:公司与上海华能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379.01万元;公司与北京云成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0万元;公司与永鑫保险销售服务有限公司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0万元。

八、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出资成立江苏智链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参与金融业务,符合公司发展的战略,有利于促进公司开展资本运作,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对外投资符合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关联董事在董事会审议上述关联交易议案时回避表决,该项议案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一致同意公司参与投资江苏智链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九、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独立董事意见;

3、江苏智链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发起人设立协议书;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七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0061　证券简称:国投资本　公告编号:2018-028

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七届二十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七届二十次董事会于2018年7月2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会董事8人,实际参会董事8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同意聘任李樱女士(简历见附件)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的议案》

同意聘任曲刚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任期自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名公司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同意提名李樱女士(简历见附件)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自本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同意聘任林莉尔女士(简历见附件)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受托管理控股股东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公司与控股股东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署相关协议,受托管理其持有的中国投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47.2%的股权。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邹宝中、梅村回避表决。

6.《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安信证券为其拟设立的全资子公司安信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提供净资本担保承诺的议案》

同意子公司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其拟设立的安信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度为人民币15亿元的净资本担保承诺。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7.《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有关事宜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2018年8月15日在北京召开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7月30日

附件:

李樱女士简历

李樱,女,1974年出生,经济学硕士,高级经济师,现任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曾任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会计部资金处业务主管,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业务主管、部门经理兼证券事务代表,国投财务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

曲刚先生简历

曲刚,男,1974年出生,硕士研究生,现任国投财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曾任澳大利亚澳新(ANZ)银行金融顾问,澳大利亚SilverM公司市场部客户经理,毕博咨询(bearing Point)咨询顾问,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会计部财务处资产评估业务主管、副处长,国投资本控股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副经理、经理。

林莉尔女士简历

林莉尔,女,1980年出生,硕士研究生,现任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董办)负责人,于2018年7月取得董秘资格证书。曾任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战略发展部业务研究员、研究中心业务研究员助理、资本运营部金融管理处业务员,国投资本控股有限公司股权管理部业务员、高级业务经理,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管理部高级投资经理。

证券代码:600061　证券简称:国投资本　公告编号:2018-029

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总经理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董事会于2018年7月26日收到董事、总经理段文务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原因,段文务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董事会下设相关专门委员会委员及总经理职务。段文务先生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将前往公司控股股东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国投财务有限公司任职。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段文务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时生效。

段文务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总经理期间,恪尽职守,兢兢业业,勤勉尽责,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持续发展做出了积极贡献。董事会对段文务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出的积极贡献给予充分肯定和高度评价,致以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7月30日

证券代码:600061　证券简称:国投资本　公告编号:2018-030

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及证券事务代表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总经理段文务先生,证券事务代表关国川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原因,段文务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及总经理职务,将前往公司控股股东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国投财务有限公司任职。关国川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职务,将前往公司全资子公司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任职。公司对段文务先生、关国川先生在公司工作期间为公司经营发展做出的努力与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2018年7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七届二十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公司公司副总经理及财务总监的议案》和《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独立董事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李樱女士为公司总经理,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职务;聘任曲刚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林莉尔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议案经本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特此公告。

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7月30日

附件:

李樱女士简历

李樱,女,1974年出生,经济学硕士,高级经济师,现任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曾任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会计部资金处业务主管,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业务主管、部门经理兼证券事务代表,国投财务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

曲刚先生简历

曲刚,男,1974年出生,硕士研究生,现任国投财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曾任澳大利亚澳新(ANZ)银行金融顾问,澳大利亚SilverM公司市场部客户经理,毕博咨询(bearing Point)咨询顾问,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会计部财务处资产评估业务主管、副处长,国投资本控股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副经理、经理。

林莉尔女士简历

林莉尔,女,1980年出生,硕士研究生,现任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董办)负责人,于2018年7月取得董秘资格证书。曾任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战略发展部业务研究员、研究中心业务研究员助理、资本运营部金融管理处业务员,国投资本控股有限公司股权管理部业务员、高级业务经理,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管理部高级投资经理。

证券代码:600061　证券简称:国投资本　公告编号:2018-031

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安信证券为其拟设立的全资子公司安信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提供净资本担保承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安信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拟设立)。

●本次净资本担保承诺金额:15亿元人民币。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否。

●截至2018年6月30日,公司担保总额(均属公司下属企业对其子公司的担保)为295,085,000元人民币,占公司净资产的0.74%。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担保债务逾期的情况。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国投资本")于2018年7月27日召开七届二十次董事会,同意全资子公司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信证券")为其拟设立的全资资产管理子公司安信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信资管")出具担保承诺函,提供最高额度为人民币15亿元的净资本担保承诺。

(二)本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本次担保的议案已经国投资本七届二十次董事会审议通过。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的名称:安信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拟设立)

注册地点:深圳福田(暂定)

注册资本:10亿元

经营范围:证券资产管理业务

主要财务指标:不适用,安信资管设立还需要经过相关监管部门的审批。

(二)被担保人与上市公司关系: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安信证券拟设立的全资子公司。

三、担保承诺函的主要内容

安信证券为安信资管提供最高额度为人民币15亿元的净资本担保承诺,并承诺在安信资管开展业务需要时,安信证券据此扣减相应数额的净资本。净资本担保承诺期限自安信证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时起至安信资管的资本状况能够持续满足监管部门要求时止。

四、董事会意见

安信证券资产管理业务近年来呈现出良好的发展态势,为进一步支持安信资管业务的发展,安信证券拟设立资产管理子公司安信资管,已于2018年2月23日向证监会正式提交设立资产管理子公司的申请材料,并于2018年6月22日接到证监会补正材料的通知,要求安信证券提供保障资管子公司的风险控制指标符合监管标准的具体措施。

为满足监管部门对安信资管风险覆盖率指标的要求,参照证券行业解决净资本风险管理的具体措施,根据《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经过测算,安信证券拟为安信资管提供不超过15亿元人民币的净资本担保承诺。若安信证券为安信资管提供15亿元担保,安信证券风险监测指标将仍然符合监管要求。未来,随着安信资管业务主动管理能力的提升和业务结构的调整,安信资管对安信证券净资本担保占用将逐步降低。

鉴于以上理由,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安信证券为其拟设立的全资子公司安信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提供净资本担保承诺的议案》。

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本次担保事项,认为本次担保事项严格遵守了《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等相关监管要求的规定,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有利于进一步支持子公司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业务的发展,该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除本次担保事项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保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截至2018年6月30日,公司担保总额(均属公司下属企业对其子公司的担保)为295,085,000元人民币,占公司净资产的0.74%。

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担保债务逾期的情况。

特此公告。

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7月30日

证券代码:600061　证券简称:国投资本　公告编号:2018-032

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受托管理控股股东资产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与控股股东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订股权委托管理协议,受托标的为其所持有的中国投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股权。

●本次交易不存在重大交易风险。

●过去12个月(2017年6月-2018年6月)公司与国投公司累计发生6笔关联交易,共计12,900万元,均已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了审批程序。公司于2017年6月27日受托管理国投公司所持有的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11.67%的股权。

●本次关联交易由公司七届二十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本关联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为了更好地发挥各金融企业间的协同效应,增强公司作为金融控股平台的市场竞争力,公司控股股东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投公司")将其持有的中国投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投保")47.2%的股权委托给公司管理。鉴于公司与国投公司于2017年6月27日签署了《股权委托管理协议》,将国投公司所持有的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渤海银行")11.67%的股权委托给公司管理,公司与国投公司于2018年7月30日在北京签订《股权委托管理补充协议》,将原协议中托管公司名单行进调整,新增中投保公司。

(二)公司控股股东国投公司持有中投保47.2%股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截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过去12个月内上市公司与同一关联人或与不同关联人之间交易类别相关的关联交易没有达到3000万元以上且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

(五)本次关联交易由公司七届二十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本关联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方介绍

国投公司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是公司的关联法人。国投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1.企业名称: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3.注册地:西城区阜成门北大街6号-6国际投资大厦

4.法定代表人:王会生

5.注册资本:3,380,000万人民币

6.成立日期:1995年4月14日

7.营业范围:经营国务院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并开展有关投资业务;能源、交通运输、化肥、高科技产业、金融服务、咨询、担保、贸易、生物质能源、养老产业、大数据、医疗健康、检验检测等领域的投资及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经济信息咨询;技术开发、技术服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8.实际控制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9.2017年末国投公司合并资产总额49,355,205万元,负债总额33,784,912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总额7,173,897万元。2017年度合并营业总收入8,940,334万元,净利润1,459,732万元。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为公司受托管理中国投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权资产,不会导致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交易标的中国投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的产权清晰。

(一)交易标的:

1.企业名称:中国投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2.注册资本:450,000万元人民币

3.成立时间:1993年12月04日

4.注册地址:中国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100号北京金玉大厦写字楼9层

5.主要业务经营范围:融资性担保业务:贷款担保、票据承兑担保、贸易融资担保、项目融资担保、信用证担保及其他融资性担保业务;监管部门批准的其他业务:债券担保、诉讼保全担保、投标担保、预付款担保、工程履约担保、尾付款如约偿付担保等履约担保业务,与担保业务有关的融资咨询、财务顾问等中介服务,以自有资金投资;投资及投资相关的策划、咨询;资产受托管理;经济信息咨询;人员培训;新技术、新产品的开发、生产和产品销售;仓储服务;组织、主办会议及交流活动;上述范围涉及国家专项规定管理的按有关规定办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根据审计报告,中投保2017年末资产总额1,916,486万元,归属于股东的净资产合计978,637万元,2017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68,896万元、归属于股东的净利润68,424万元。

(二)关联交易价格确定的一般原则和方法

经双方友好协商,考虑受托管理资产可能发生的差旅费用、人工成本等合理成本,委托管理中投保股权的委托管理费为40万元人民币/年(含税)。

四、股权委托管理协议的主要内容

国投资本与国投公司签署《股权委托管理补充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一)委托方: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二)受托方:国投资本